

证券代码：874602

证券简称：弘昌新材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肖博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266,08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及管理需要，经公司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拟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工作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拟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26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开展光伏发电业务，公司增加“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、建设及运营；发电并网服务”经营范围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），并相应的修改公司章程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26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拟对《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进行相应的修改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2,26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董事会

2025年1月24日